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作为江北区政府派出机关，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适应构建党建统领现代基层治理体系需要，紧紧围绕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突出增强城市运行和综合治理能力，健全完善“一中心四板块一网格”基层智治体系。遵循扁平化管理、矩阵式协同原则，构建基层党的建设、平安法治、民生服务、经济发展“四板块”。

**1. 突出党的建设。**做好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以及民主法治、意识形态、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领域工作，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2. 突出平安法治。**做好平安综治、应急管理、综合执法、信访稳定、人民武装等领域工作，健全应急管理和除险清患排查治理体系，完善执法协调、矛盾纠纷化解调处、公共法律服务、普法依法治理、网上网下联动化解网络舆情风险等机制，推动平安法治和社会治理工作落细落实。加强安全生产、消防、生态建设、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安全等监督管理，推进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执法保障机制，增强执法监管能力。

**3. 突出民生服务。**做好教育、文化、卫生健康、体育、劳动就业等领域工作，推动社会事业发展，落实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等社会保障政策，优化基本公共

服务资源配置，统筹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提供优质高效的便民服务。

**4. 突出经济发展。**做好经济发展、生态环境、财政管理、经济社会统计、城市管理等领域工作，制定和执行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强化产业引导，落实区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 （二）单位构成

**1. 街道办事处综合设置 5个内设机构：**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党的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生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

**2. 街道办事处设置 5个正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社区事务服务中心、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物业服务中心。

**3. 派驻机构：**街道司法所为区司法局的派出机构。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3635.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579.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5.95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收入较

2024 年增加 2777.83 万元，主要是：一是人员调进及职工晋级晋档，薪级晋升、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基本支出经费拨款增加 17.35 万元；二是物业服务工作经费拨款增加 2187 万元；三是安置房物业补贴及维修经费拨款增加 596 万元；四是平安建设工作经费拨款增加 49 万元；五是经济发展与统计工作经费拨款减少 31.50 万元；六是重精病人监护管理工作经费拨款减少 20 万元；七是宣传文明工作经费拨款减少 2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3635.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6084.4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25.12 万元，教育支出预算 6.0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 240.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909.6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78.6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40.3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5863.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13.4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55.9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04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4 年增加 2777.83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17.3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760.48 万元。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579.7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79.7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76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1.3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7.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进及职工晋级晋档，薪级晋升、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

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1438.4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748.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物业服务工作项目支出增加 2187 万元；二是安置房物业补贴及维修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596 万元；三是平安建设工作项目支出增加 49 万元；四是经济发展与统计工作项目支出减少 31.50 万元；五是重精病人监护管理工作项目支出减少 20 万元；六是宣传文明工作项目支出减少 22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基层政权建设、宣传及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建设、组织保障、平安建设、城市建设、环境管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救助帮扶、卫生健康、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文化、体育、教育、综合行政执法、物业管理、退役军人服务等重点工作。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5.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9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2.0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增加，主要用于开展辖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40.5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5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

预算持平。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275.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0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调动增加，公用经费预算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96.1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8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1596.1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85.19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438.41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4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杨旺 联系方式： 023-67653127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3,635.67	一、本年支出	13,635.67	13,579.72		55.9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579.7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84.49	6,084.4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25.12	25.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5.95	教育支出	6.08	6.0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11	240.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0	909.60		
		卫生健康支出	178.69	178.69		
		节能环保支出	40.38	40.38		
		城乡社区支出	5,863.73	5,863.73		
		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113.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95			55.9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04	118.0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13,635.67	支出合计	13,635.67	13,579.72		55.95

表二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579.72	2,141.31	11,438.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84.49	671.25	5,413.24
20101	人大事务	26.49		26.49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6.49		26.49
20102	政协事务	7.70		7.7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7.70		7.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01.42	554.98	2,146.44
2010301	行政运行	554.98	554.9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6.44		2,146.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4.68		44.6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4.68		44.6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04		6.0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04		6.0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4.08		34.08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4.08		34.08
20132	组织事务	306.14		306.1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6.14		306.14
20133	宣传事务	107.44		107.4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07.44		107.44
20134	统战事务	7.60		7.6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7.60		7.6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842.90	116.27	2,726.63
2013904	专项业务	2,726.63		2,726.63
2013950	事业运行	116.27	116.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2		25.12
20406	司法	25.12		25.1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12		25.12
205	教育支出	6.08		6.0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08		6.0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08		6.0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11	126.36	113.7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0.11	126.36	113.75
2070109	群众文化	126.36	126.3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3.75		11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0	634.13	275.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2.37	270.26	42.11
2080150	事业运行	270.26	270.2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11		42.1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52		33.5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52		3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87	36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4	152.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7	76.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66	135.66	
20811	残疾人事业	44.99		44.9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4.99		44.9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7.10		127.1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27.10		127.1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7.75		27.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7.75		2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69	127.38	51.31
21004	公共卫生	51.31		51.3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1.31		51.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8	12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99	50.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9	44.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	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90	29.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38		40.38
21103	污染防治	40.38		40.38
2110302	水体	36.38		36.3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00		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3.73	468.71	5,395.0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17.43	468.71	3,748.72
2120101	行政运行	208.74	208.74	
2120104	城管执法	346.37	151.28	195.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62.32	108.69	3,553.6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6.30		1,646.3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6.30		1,646.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113.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48	113.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16	103.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2	10.3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04		118.0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04		118.04
2240106	安全监管	118.04		118.04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141.31	1,683.57	45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8.01	1,518.01	
30101	基本工资	362.87	362.87	
30102	津贴补贴	128.98	128.98	
30103	奖金	230.90	230.90	
30107	绩效工资	344.00	34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14	152.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07	76.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41	67.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0	2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16	103.16	
30114	医疗费	18.18	18.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0	13.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74		454.74
30201	办公费	136.41		136.41
30205	水费	6.25		6.25
30206	电费	44.45		44.45
30207	邮电费	39.30		39.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75		26.75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2.38		12.38
30216	培训费	3.05		3.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0.87		30.87
30229	福利费	19.30		19.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50		3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16		34.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2		60.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56	165.56	
30305	生活补助	135.66	135.6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90	29.9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50		38.50		38.50	2.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3,635.67	合计	13,635.6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579.7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84.4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25.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5.95	教育支出	6.0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11
事业收入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78.6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40.3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5,863.73
其他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9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04

表七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2013904	专项业务	2,726.63	2,726.63								
2013950	事业运行	116.27	116.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2	25.12								
20406	司法	25.12	25.1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12	25.12								
205	教育支出	6.08	6.0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08	6.0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08	6.0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11	240.11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0.11	240.11								
2070109	群众文化	126.36	126.3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3.75	11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0	909.6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2.37	312.37								
2080150	事业运行	270.26	270.2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11	42.1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52	33.5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52	3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87	36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4	152.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7	76.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66	135.66								
20811	残疾人事业	44.99	44.9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4.99	44.9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7.10	127.1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27.10	127.1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7.75	27.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7.75	2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69	178.69								

21004	公共卫生	51.31	51.3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1.31	51.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8	12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99	50.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9	44.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	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90	29.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38	40.38								
21103	污染防治	40.38	40.38								
2110302	水体	36.38	36.3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00	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3.73	5,863.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17.43	4,217.43								
2120101	行政运行	208.74	208.74								
2120104	城管执法	346.37	346.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62.32	3,662.3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6.30	1,646.3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6.30	1,646.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113.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48	113.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16	103.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2	10.3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95			55.9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5.95			55.9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5.95			55.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04	118.0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04	118.04								
2240106	安全监管	118.04	118.04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635.67	2,141.31	11,494.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84.49	671.25	5,413.24
20101	人大事务	26.49		26.49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6.49		26.49
20102	政协事务	7.70		7.7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7.70		7.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01.42	554.98	2,146.44
2010301	行政运行	554.98	554.9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6.44		2,146.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4.68		44.6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4.68		44.6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04		6.0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04		6.0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4.08		34.08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4.08		34.08
20132	组织事务	306.14		306.1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6.14		306.14
20133	宣传事务	107.44		107.4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07.44		107.44
20134	统战事务	7.60		7.6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7.60		7.6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842.90	116.27	2,726.63
2013904	专项业务	2,726.63		2,726.63
2013950	事业运行	116.27	116.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2		25.12
20406	司法	25.12		25.1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12		25.12
205	教育支出	6.08		6.0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08		6.0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08		6.0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11	126.36	113.7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0.11	126.36	113.75
2070109	群众文化	126.36	126.3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3.75		11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0	634.13	275.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2.37	270.26	42.11
2080150	事业运行	270.26	270.2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11		42.1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52		33.5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52		3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87	36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4	152.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7	76.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66	135.66	
20811	残疾人事业	44.99		44.9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4.99		44.9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7.10		127.1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27.10		127.1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7.75		27.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7.75		2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69	127.38	51.31
21004	公共卫生	51.31		51.3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1.31		51.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8	12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99	50.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9	44.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	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90	29.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38		40.38
21103	污染防治	40.38		40.38
2110302	水体	36.38		36.3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00		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3.73	468.71	5,395.0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17.43	468.71	3,748.72
2120101	行政运行	208.74	208.74	
2120104	城管执法	346.37	151.28	195.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62.32	108.69	3,553.6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6.30		1,646.3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6.30		1,646.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113.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48	113.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16	103.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2	10.3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95		55.9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5.95		55.9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5.95		55.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04		118.0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04		118.04
2240106	安全监管	118.04		118.04

表九

##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部门支出预算数	13,969.45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街道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推行“党建引领、五抓强街”工作思路，积极推进“首抓稳定、重抓民生、抢抓发展、善抓治理、紧抓队伍”工作落实，全力推动“民生123”工程落地，探索推出监督融入基层治理“五单闭环机制”。街道严格按照“一条主线、四大定位、五抓强街、一张名片”工作思路抓落实。一条主线：以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市委的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要求，在奋力谱写新时代新征程新重庆的江北篇章中加快建设“又稳又好、幸福美好”石马河；四大定位：基层智治效能走在前列、除险清患工作走在前列、民生保障措施走在前列、队伍担当作为走在前列；五抓强街：首抓稳定、重抓民生、抢抓发展、善抓治理、紧抓队伍；一张名片：打造以“石的坚定信念、马的勤奋担当、和的平安顺遂、谐的社会共鸣”的“石马和谐”先锋治理名片，把惠民有感落到实处。2025年街道将继续认真做好以下五方面重点工作：</p> <p><b>一是不断强化政治建设。</b>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理想信念教育，确保党的基层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团结统一。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推动思想政治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p> <p><b>二是不断强化安全稳定。</b>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统筹做好安全生产、食品药品、防灾减灾等各项工作，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滚动开展社会面矛盾不稳定因素排摸化解管控，加强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地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p> <p><b>三是不断强化民生保障。</b>加强老旧小区小区综合治理，完成老旧小区微改造工作。常态化开展文明城区建设工作，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大力实施新一轮促进就业扶持政策，加强特殊困难群体精准就业服务，确保完成区下达指标任务。持续优化智慧助老服务项目，切实加强失业、低保、残障、失智等脆弱群体的帮扶救济。</p> <p><b>四是不断强化基层治理。</b>完善指挥中心建设，围绕“联勤联动”定位，发挥综合集成、条抓块统作用，形成及时发现问题、精准控制风险、高效解决问题的一线作战系统。充分发挥街道指挥大厅、智慧城管平台、枫桥司法所阵地及综合办公场所4大功能板块作用，通过移动工作端延伸至社区、网格、微网格，形成智慧应用矩阵，实现“以算力换人力、靠智能增效能”的基层减负赋能的目标。</p> <p><b>五是不断强化经济发展。</b>积极落实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举措，全力支持辖区企业营运和发展。深挖两公里江岸线经济价值，打造滨江风情展示区，为市民提供亲水休闲目的地，持续规范观农贸等市场周边消防通行、停车秩序、卫生绿化，协助配套引进周边产业链，积极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服务企业发展。</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安置房应急维修次数	3	≥	30	次	否
		服务辖区群众人数	7	≥	30	万人	是
		临时救助对象人次	5	≥	150	人	是
		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个数	4	≥	60	个	否
		特困集中供养人数	4	≥	16	人	否
		文化场馆免费开放面积	3	≥	10986.49	平方米	否
		辖区党员人数	4	≥	4500	人	否
		安置房物业补贴资金支付完成率	3	≥	85	%	否
		本地信访稳控率	6	≥	98	%	是
		困难群众慰问补助资金到位率	5	≥	98	%	否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按期完成率	4	≥	90	%	否
		平台投诉案件处理时效	5	≤	24	小时	否
		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全覆盖率	3	≥	95	%	否
		辖区企业安全巡查覆盖率	5	≥	95	%	是
		信访事项受理率、办结率	2	≥	95	%	否
		突发应急事故有效处置率	6	≥	92	%	是
		城乡医疗保险参保率	3	≥	93	%	否
		城镇登记失业率	2	≤	3	%	否
		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率	3	≥	97	%	否
		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职能，着力构建职能科学、运转有序、保障有力、服务高效、人民满意的基层政府	5	定性	认真履行		否
		社会救助政策知晓率	5	≥	90	%	否
		社区矫正人员重新犯罪率	3	≤	1	%	否
		辖区群众满意度	5	≥	96	%	否
		信访群众满意度	5	≥	90	%	否

## 2025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备注：本部门无重点专项资金，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群团组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34.08						
项目概况	根据团区委、区妇联、区关工委、区总工会和街道工作要求，完成主题团日活动，青少年之家活动，团组织阵地建设，大学生暑期实践计划，凝聚青年力量坚定不移跟党走；强化社区妇联阵地建设，妇女之家、儿童之家开展活动，开展“三八节”活动、平安大讲堂活动、妇女之家活动，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有效提升妇女群众生活质量。购买社工项目，帮助社区提高服务大局、服务妇女儿童的能力和水平；开展职工文体活动，丰富职工文化生活，增强单位凝聚力；加强关工委阵地建设，开展中华魂读书活动，关心下一代健康成长。						
立项依据	1.《共青团重庆市江北区委2024年工作要点》江北团发〔2024〕11号； 2.《共青团重庆市江北区委关于做好<中国青年报>等报刊杂志征订工作的通知》江北团发〔2023〕64号； 3.《江北区妇女联合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儿童之家规范化建设的意见》江妇发〔2018〕20号； 4.《重庆市妇联关于实施“妇女之家”规范化建设的工作方案》； 5.《重庆市江北区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活动的通知》江妇发〔2024〕3号； 6.《关于印发<江北区妇联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江妇发〔2024〕10号； 7.《重庆市江北区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元旦春节巾帼暖心慰问活动的通知》江妇发〔2023〕39号；《重庆市江北区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六一端午巾帼暖心慰问活动的通知》江妇发〔2024〕20号；《重庆市江北区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中秋国庆巾帼暖心慰问活动的通知》江妇发〔2024〕24号； 8.《关于做好2024年度妇联系统报刊征订工作的通知》江妇发〔2023〕34号； 9.《关于江北区家庭教育指导站规范化建设的通知》江妇发〔2023〕17号； 10.《关于示范家庭教育指导站评估定级及拨付专项工作经费的通知》江妇发〔2024〕1号； 11.《重庆市江北区国有房屋租赁合同》； 12.《关于在全区青少年中开展“廉俭润心灵，清风伴成长”（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故事会演讲活动的通知》江关工委〔2024〕12号； 13.《关于全面规范基层关工委阵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江关工委〔2023〕23号。						
当年绩效目标	1.开展主题团日活动、青少年之家活动，打造团支部氛围营造，有力凝聚青年坚定不移跟党走； 2.强化社区妇联阵地建设，改善提升儿童之家、妇女之家服务水平，按期开展“三八节”活动、儿童之家活动、妇女之家活动、家庭教育指导站活动，有效提升妇女儿童生活质量； 3.开展职工文体活动和趣味运动会，丰富职工业余生活，增强单位凝聚力； 4.加强关工委阵地建设，开展中华魂读书活动，关心下一代健康成长。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服务辖区妇女儿童，帮助困难妇女儿童，维护合法权益，为掌握全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情况提供重要依据，反映妇女儿童工作开展实效，以便总结经验、发现问题、预测趋势，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和妇联工作整体水平稳步提升	20	定性	稳步提升		是	
	辖区妇女儿童满意度	10	≥	90	%	否	
	团组织活动参加人数	15	≥	450	人	否	
	妇联活动开展次数	10	≥	14	次	否	
	群团之家房屋租赁租金支付完成率	15	≥	95	%	是	
	群团妇联各项活动参与率	10	≥	95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团组织活动开展次数	10	≥	9	次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运行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392.28						
项目概况	采取购买服务、租赁等方式，加强机关安保工作、保障机关食堂正常就餐，购买机关保洁服务，保障办公区域干净整洁；做好固定资产管理、档案整理及数字化管理工作，对街道机关档案资料进行规范化管理。保障街道车辆运行，保障24小时政务服务驿站正常运转。保障单位无害管理。保障机关食堂供应数量。						
立项依据	1.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施行两周年宣传活动安排的通知； 2.重庆市江北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公共机构2023年迎峰度夏节约用电工作方案的通知》； 3.重庆市江北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期间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有关安排的通知》； 4.《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国家档案局发布第13号令）； 5.江爱卫办〔2023〕4号《关于开展第35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 6.江爱卫办〔2021〕6号《关于印发江北区贯彻实施重庆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工作方案的通知》。						
当年绩效目标	1.保障机关办公场所干净整洁，为辖区群众和单位职工提供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 2.保障机关安保工作； 3.保障机关工作人员就餐； 4.切实落实节能减排工作责任制，以节水、节电、节材、节约经费和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强化节能减排责任； 5.持续改善机关办公环境，定期巡查，及时维修维护，确保街道机关日常工作规范、高效运转； 6.规范固定资产管理； 7.对街道机关档案资料进行规范化管理； 8.保障24小时政务服务驿站运行。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机关办公场所环境卫生保障率	5	≥	90	%	否	
	24小时服务驿站运行天数	5	=	356	天	否	
	机关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15	≥	170	人	是	
	机关办公场所保安保洁覆盖面积	10	≥	4000	平方米	否	
	单位职工满意度	10	≥	95	%	否	
	保安保洁费用支付及时率	15	≥	95	%	是	
	固定资产清理完成率	10	≥	95	%	否	
	保障街道24小时政务服务驿站正常运转，提升居民办事便利性	10	定性	有效保障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保障群众来电来电得到有效处置	10	定性	有效保障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体及教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119.83						
项目概况	<p>1.按照构建现代公共文体服务体系要求，围绕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活动开展和服务效能，开展场馆免费开放、群众文体活动、文体阵地建设、文体队伍建设、文物日常管理、健身技能指导、健身器材管理、文体志愿服务、老年体育等工作，为辖区居民提供书报阅读、影视欣赏、戏曲表演、普法教育、艺术普及、科学普及、广播播送、群体性体育活动等更加多元、便利的公共文体服务。引导居民加强锻炼、增强体质、保持健康，同时进一步提高辖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群众参与度和知晓率，提升辖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丰富辖区群众文体生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体权益。</p> <p>2.教育督导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全面落实市区级党委政府重要决策部署，围绕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江北教育“1236”工作体系，紧扣江北教育强区建设，坚持稳进增效、有位有威、惠民有感工作导向，强化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大职能，切实以高水平教育督导助推教育高质量发展。按照区教委要求，关心支持辖区教育，关注学校改革发展，提供优质办学环境，支持学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支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加强社区教育及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切实履行教育职责。</p>						
立项依据	<p>1.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关于印发《2024年重庆市区县（自治县）“三馆一中心”免费开放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渝文旅发〔2024〕142号）；</p> <p>2.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8〕3号）；</p> <p>3.重庆市体育局《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重庆市“全民健身月”活动的通知》（渝体〔2024〕133号）；</p> <p>4.政府办公室《关于举办2024年重庆市江北区“全民健身”运动会的通知》（渝体〔2024〕244号）；</p> <p>5.重庆市体育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重庆市“全民健身月”活动的通知》（渝体〔2023〕77号）；</p> <p>6.重庆市江北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江北安办〔2023〕28号）；</p> <p>7.重庆市体育局《关于配发2022年市民健身房健身器材有关事宜的通知》（渝体〔2022〕94号）；</p> <p>8.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统计2023年度街镇履行教育职责情况的通知 9.重庆市江北区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江北区街镇社区教育学校2023年度考核指标体系》的通知（江北教办发〔2023〕55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1.通过提供多样化、高质量的文体服务，引导辖区群众积极参与文体活动，提高辖区居民的文化素质和身体素质；加强传统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工作，通过丰富多样的文化传播形式，增强辖区群众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和传承意识，丰富辖区群众文体生活；</p> <p>2.落实“六一”困难儿童慰问，“教师节”慰问，切实关心校园师生，促进教育发展；7-8月开展暑期读书、演讲夏令营等活动，丰富辖区青少年暑期生活，努力营造爱读书，读好书的良好氛围。</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举办和参加老年体育赛事	10	≥	400	人	否	
	全年群众体育活动赛事完成率	10	=	100	%	否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否	
	城市书房等免费开放服务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开展公共文化活动，激发人民群众读书兴趣，培养阅读能力，养成博览群书的良好习惯，在读书活动中开阔视野，陶冶情操，获得真知，提升修养等	20	定性	好		是	
	文化场所免费开放时间	5	≥	7	小时/天	否	
	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10	≥	12	场次	是	
	教师节慰问教师人数	10	≥	180	人	否	
	慰问困难儿童人数	10	≥	300	人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全年群众体育活动赛事	5	≥	12	场次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统战及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7.60							
项目概况	<p>根据区委统战部工作要求，开展少数民族维权服务站建设及运行工作，更好为辖区少数民族群体服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组织开展座谈交流、政策宣传、走访慰问等活动；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站建设及运行工作，更好为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街道将统战工作与数字重庆建设及街道基层治理中心工作相结合，充分发挥“党委书记+统战委员+统战干部+社区副书记+统战联络员+网格员”六级统战工作队伍2188人的优势，切实形成了各级齐心协力、各方共同联动的工作局面，更好担负起新时代统战工作的职责使命，呈现出团结、奋进、开拓、活跃的良好局面。街道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进一步引导辖区36个少数民族、4362名少数民族同胞、53名少数民族党员及12家少数民族经营门店建立健全基础信息，根据信息台账和摸排情况帮扶少数民族子女解决入学难、就业难、看病难等问题，并开展少数民族节日慰问、团结进步周慰问，关心少数民族同胞的急难愁盼。坚持辖区宗教中国化方向走深走实。持续做好“打基础、利长远、管根本”工作，积极引导辖区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根据区委统战部工作要求，开展统战之家维权服务站建设及运行工作，更好为辖区少数民族群体服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组织开展座谈交流、政策宣传、走访慰问等活动；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站建设及运行工作，更好为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开展侨台属走访慰问工作；开展侨台属节日活动；开展宗教场所管理工作。</p>							
立项依据	<p>1.《关于加强和改进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渝委办发〔2017〕33号）、《2021年江北区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  2.《关于加强和改进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渝委办发〔2017〕33号）、《2021年江北区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  3.《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  4.中国侨联关于印发《基层侨联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的通知（中侨发〔2018〕3号）；  5.中国侨联关于印发《基层侨联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的通知（中侨发〔2018〕3号）；  6.《重庆市江北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十二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江北民宗委发〔2022〕3号）；  7.《重庆市江北区民族宗教委关于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江北民宗委发〔2023〕1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积极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工作，持续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打造少数民族同胞创业就业技能培训基地。进一步用好辖区宗教备案场所，深挖经典教义中关于爱国守法、团结进步、和平和谐等内容，持续深入开展“爱国爱教爱家乡”、“崇俭戒奢”等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好宗教界爱国故事，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完成率	20	定性	持续提升		是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次数	10	≥	1	场次	否		
	统战之家维权服务站运行开发天数	5	=	365	天	否		
	少数民族入户走访人数	15	≥	80	人	是		
	侨台属、少数民族群体满意度	10	≥	90	%	否		
	少数民族入户走访完成率	10	≥	95	%	否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场次数	10	≥	1	场次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民族团结进步周系列活动完成率	10	≥	90	%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26.49						
项目概况	围绕区委、区人大会议精神，全面聚焦“5个先行示范”，按照街道党工委工作要求，紧扣辖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等活动，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改善民生福祉、助力老旧小区有机更新等，集人大代表智慧为党委政府献计献策；加强人大代表监督、审查等力度，促进区级、街道重点民生实事和重大项目落地见效；发挥人大代表家站（点）作用，强化人大代表与群众联系，深入群众、了解群众，切实做到代表为人民；推进街道议事代表会议制度，充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构建人大基层治理体系。						
立项依据	1.江北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划拨2024年区人大代表履职补助代表活动站经费和镇街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经费的通知》（江北人办发〔2024〕27号）； 2.江北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人大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江北人办发〔2024〕16号）； 3.江北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印发《关于推行街道议事代表会议制度的实施意见》等三个实施意见的通知（江北人发〔2023〕22号）； 4.重庆市江北区财政局、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组织部、重庆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重庆市财政局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重庆市公务员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江北财发〔2018〕37号）。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按照区级、街道重点工作和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人大代表提案、表决、意见建议等权力，促进代表深入群众、了解群众，发挥人大代表履职功效，为经济社会发展和基层社会治理贡献人大力量。2025年完成人大代表履职补贴发放工作；完成区人大、街道人大活动安排，组织代表视察调研辖区经济社会发展、接待选区群众、督查民生实事等活动，促进人大代表履职；完成人大代表家站（点）提档升级。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代表履职补贴发放完成率	10	=	100	%	否	
	代表视察调研活动完成率	5	≥	95	%	否	
	代表履职补贴发放人数	15	≥	35	人/年	是	
	代表履职补贴发放及时率	5	≥	96	%	否	
	代表视察调研活动参与人数	5	≥	70	人/年	否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否	
	组织地区人大代表建言献策、积极履职，助推街道经济社会发展、民生生活改善	20	定性	好		是	
	街道议事代表会议召开及时率	10	≥	98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代表履职补贴	10	=	3500	元/人年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协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7.70						
项目概况	围绕区委、区政协会议精神，全面聚焦“5个先行示范”要求，按照街道党工委发展思路，紧扣辖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组织政协委员开展视察、调研等活动，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改善民生福祉、助力老旧小区有机更新等，充分凝聚委员智慧，为党委政府积极资政建言；利用“渝事好商量”平台和委员社区工作站等，强化委员与联系群众，发挥平台、站点的桥梁作用，为群众急难愁盼之事出谋划策，拓宽民主协商与凝聚共识的渠道；扎实做好自主调研课题研究，深入实际，为地区组发展贡献理论力量。						
立项依据	1.《重庆市江北区委员会委员履职量化管理办法》（江区政协办〔2019〕23号）； 2.江北区政协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政协2024年工作要点》和《江北区政协2024年重点协商、通报、视察、调研工作计划》的通知（江区政协办〔2024〕4号）。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区政协工作要点，围绕区级、街道重点工作和目标任务，切实保障政协委员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强化委员与群众联系，充分发挥政协委员等作用，为经济社会发展和基层社会治理贡献政协力量。2025年完成地区组及委员社区工作站活动安排，组织委员开展视察调研辖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活动，加强政协委员履职；完成政协“渝事好商量”平台协商议事安排，为群众解忧排难，凝聚广泛共识；完成自主调研课题报告。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委员视察调研活动参与人数	10	≥	40	人/年	否	
	组织地区政协委员建言献策、积极履职，助推街道经济社会发展、民生生活改善	20	定性	好		是	
	委员履职补贴	10	=	1500	元/人年	否	
	委员提案及社情民意件数	10	≥	24	件	否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否	
	政协委员履职补贴发放及时率	5	≥	96	%	否	
	委员视察调研活动完成率	5	≥	90	%	否	
	自主调研课题完成数	15	≥	1	篇	是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政协工作宣传社区覆盖率	5	≥	95	%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经济发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44.68						
项目概况	主要工作是落实4家规上工业、86家限上商贸业、12家规上服务业等常规统计工作，以及零时性社会统计工作，如实反映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谋助手作用；按照江北营商办〔2023〕3号通知的相关要求，持续做好“百千万”联系服务市场主体全覆盖工作，持续深化我区“百千万”联系服务市场主体全覆盖工作体系，助力全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区统计局的要求，开展住户调查工作，对6个社区60户家庭收支情况进行统计，真实反映居民收支情况，为统计市、区部门提供可靠数据；按照区金融办的要求，开展打非宣传工作，维护正常金融秩序，防范金融风险，确保社会稳定；按照区经信委和区商务委的要求，开展企业安全督查工作，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及时消除化解安全隐患，确保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按照区经信委的要求，落实原乡镇企业退休人员遗留问题，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妥善处理遗留问题，化解社会矛盾；按照区工商联文件精神，为民营企业营造互帮互带、充满活力的营商环境，助推民营企业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积极为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打造商会阵地，深入推进“四好”商会建设，争创全国“四好”商会。						
立项依据	1.《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统计基础工作及规范统计职能职责的意见》（江北府发〔2014〕35号）； 2.《关于明确住户调查补贴标准的通知》（江统发〔2018〕23号）； 3.《关于江北区高层建筑用气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补充通知》（江北经信〔2021〕53号）； 4.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区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工商联社工作的意见》（江北委发〔2011〕18号）文件； 5.《关于开展2018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工作的通知》（江北打非金发〔2018〕11号）； 6.关于持续做好“百千万”联系服务市场主体全覆盖工作的通知江北营商办〔2023〕3号； 7.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四好”商会建设工作的意见（全联发〔2017〕4号）。						
当年绩效目标	对辖区60户住户每天的收入及支出进行时实跟踪督促；每月对常规统计和零时性社会统计工作进行跟踪调查，保质如完成；助力全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每季度开展1次“百千万”联系服务市场主体全覆盖工作；为提高辖区居民对金融风险知晓率及防范力，每季度开展一次“打非”宣传活动；按计划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活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辖区企业满意度	5	≥	90	%	否	
	住户调查统计户数	8	=	60	户	否	
	各项统计工作完成率	10	≥	99	%	否	
	提高辖区居民对金融风险知晓率及防范力，提升辖区居民打击非法集资意识，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完成限上工、商、服务业企业统计数	15	≥	118	个	是	
	主要统计指标数据质量合格率	12	≥	98	%	是	
	服务对象对统计调查的认可度	5	定性	95	%	否	
	优化营商环境知晓率	10	≥	95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各项统计数据上报时效率	15	≥	95	%	是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51.31					
项目概况	<p>深入贯彻计生新政，严格落实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夯实计生FIS信息系统管理，审核兑现计生独子父母一次性奖励；切实做好计生家庭和育龄群众权益维护工作，合力抓好“三个全覆盖”的落实，进一步推进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工作规范化、经常化、制度化，充分利用好优先优惠政策，主动协调、帮助，让符合优先优惠政策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按规定享受有关扶助；及时了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状况及面临的困难，协调做好生活、养老、精神慰藉等方面帮扶保障；加强宣传，切实提高计生家庭和育龄群众法律维权和依法生育意识，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政策同向发力，提振生育水平，减缓人口老龄化进程，促进代际和谐，增强社会整体活力；团结动员更多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和支持红十字事业；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重庆市委平安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和全市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工作要求，严格落实执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实施方案，进一步推进重精患者管理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充分利用好优先优惠政策，主动协调、帮助，让符合政策条件的患者享受相应的补助；切实做好病媒生物防治工作，推动在疫情防控新阶段更加针对性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促进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引导群众大力树立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理念，有效防控媒介传染病，增强广大群众主动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积极性；定期组织各社区开展科普活动，加强科普工作的管理，提升科普工作者业务水平，指导社区开展科普大学教学活动，提升科普公共服务能力，为居民提供更好的科普服务项目与质量，打造良好的科普环境。</p>					
立项依据	<p>1、江北人口计生发〔2014〕37号江北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江北区计划生育协会关于继续开展计生特殊家庭帮扶项目（试行）的工作意见；  2、《江北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江北区财政局关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发放的通知》（江人口计生发〔2007〕60号）江北府办〔2015〕60号；  3、重庆市江北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2024年爱国卫生工作要点》的通知；  4、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北府办发[2020]16号);  5、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4年团体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捐献血样采集工作的通知》；  6、江爱卫办〔2014〕6号重庆市江北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2024年病媒生物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重庆市江北区红十字会《关于开展2024年应急救护培训“五进”暨公众卫生应急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  8、江北科联办发〔2024〕1号江北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江北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工作要点》的通知。</p>					
当年绩效目标	<p>积极开展了计生新政宣传活动；做好卫生健康宣传工作，提高辖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积极完成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老年人体检、卫生应急救护培训；开展辖区公共外环境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鼠、蚊、蝇、蟑螂）工作，每月在辖区开展多次四害防治消杀工作；努力开展献血工作，为重庆医疗机构用血救治做出贡献；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做好重精患者每月随访；完成7个社区科普大学的教学工作。</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提高民众卫生科普知识，促进辖区居民身心健康，社会环境稳定和谐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发放率	7	=	100	%	否
	计生特殊家庭慰问人数	4	≥	80	人	否
	健康科普知识讲座开展场次数	5	≥	21	场	否
	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5	≥	90	人	否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服务完成率	8	≥	95	%	否
	居民对卫生健康工作的满意度	10	≥	95	%	否
	开展社会心理服务活动场次数	5	≥	12	场	否
	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	5	≤	300	元/人	否
	医院、社区、企业街道信息共享，做好群众对公共卫生知晓度，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献血工作完成率	6	≥	90	%	否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发放及时率	5	≥	95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完成献血数量	10	≥	800	件	是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98.06						
项目概况	根据市区各级要求，为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扎实开展“扩面提质”专项行动，不断优化参保结构，推动实现社会保险应保尽保和法定人员全覆盖。在本辖区内开展一系列社保就业政策宣传，广泛实施惠民利民政策，特别是对重点人群的帮扶；深入开展就业相关培训工作任务，做好高校毕业生及重点人员就业帮扶工作，大力推动创业带动就业；积极推进公共平台建设，提高基层经办服务水平；扎实做好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促进辖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促进经济社会不断发展。						
立项依据	1.《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11个部门关于开展2024年春风行动》的通知渝人社〔2024〕62号（每年文件通知以上级部门实际文件为准）； 2.《关于进一步完善就业相关扶持政策申领程序的通知》渝人社发〔2018〕174号； 3.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24〕11号； 4.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服刑人员违规领取养老保险待遇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人社险中心函〔2020〕17号）； 5.重庆市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办法； 6.关于研究辖区刑释待部分重点人员化解事宜的专题会议纪要中共江北区石马河街道工委〔2023〕4号； 7.中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 8.《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9.《重庆市医疗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关于做好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渝医保发〔2024〕32号； 10.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132号 11.《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的通知》渝人社发〔2022〕1号； 12.《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做好重庆市第三代社会保障卡有关事项的通知》渝人社办〔2021〕339号 13.《关于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移交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办〔2019〕313号； 14.《重庆市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企业困难退休人员送温暖工作的通知》渝社险发〔2021〕14号； 15.《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金保工程二期业务专网建设实施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12〕130号； 16.关于印发《江北区优化街（镇）政务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江北府办发〔2020〕94号。						
当年绩效目标	1.全年开展2次现场招聘会和政策宣传，搭建供需平台，扩大政策覆盖面；2.根据全区要求开展40人以上失业人员创业就业培训或就业适应性培训。转变失业人员观念，提升失业人员应聘就职的能力；3.10月至12月在社区及街道平台开展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参保工作；方便居民就近办理，提高参保率；4.重大节日开展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文体活动。体现政府对退管人员的关怀，让其晚年生活更丰富多彩；5.加强窗口作风建设工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退管人员活动开展完成率	5	≥	92	%	否	
	辖区居民满意度	10	≥	95	%	否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完成率	5	≥	95	%	否	
	劳动争议调解走访、调查	5	≥	60	次	否	
	保障社保大厅正常运转天数	5	≥	7	小时/天	否	
	召开现场招聘会次数	10	≤	2	场次	是	
	失业人员网络创业培训参加人数	10	≥	40	人	是	
	4050社保补贴调查核实工作	5	≥	96	%	否	
	提供就业平台，落实就业政策,加大培训力度，促进居民安居乐业	10	定性	好		否	
	就业是民生之本，社保是民生之基，积极落实就业政策，抓好社保参保工作，提升窗口服务水平，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0	≤	6000	人	是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社保工作政策宣传及时率	5	≥	95	%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组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306.14						
项目概况	<p>党的组织建设是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基层组织是党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因此，必须坚持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建立健全主要领导带头抓、班子成员下沉督、工作专班深入走工作机制，从支部设置、班子建设、制度建设、教育管理、党建统领基层智治等方面抓好基层组织建设。按照上级组织工作要求，优化细化网格设置，深化推进组网合一，完善“街道党工委-社区党委-小区党总支-网格党支部（党总支）”组织体系，确保基层党组织正常运转、开展活动、服务党员群众，切实加强党组织建设，增强党建工作活力；常态化开展基层党组织主题党日、七一表彰、主题教育等活动，通过多渠道、多方式开展好党员教育培训，增强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加快基层智治体系建设，纵深推进党建统建网格治理等“三个全覆盖”，持续擦亮“红岩先锋·石马和谐”党建统领基层治理品牌，通过基层治理中心，进一步加强党建统领网格治理，建立职责明确、管理规范、常态运行、工作高效的网格管理制度体系，有效发挥各方力量在网格治理中的作用；通过社区干部、专职网格员招聘、补录工作，选优配强社区班子队伍，提升组织力，推动社区党委高质量发展。</p>						
立项依据	<p>1.《贯彻落实〈重庆市抓党建助推民营企业发展十条措施〉重点任务分解方案》（江北委组发〔2018〕154号）；  2.《江北区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江北委组发〔2015〕81号）；  3.《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全市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的通知》；  4.关于印发《江北区加强基层党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北委办发〔2022〕6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每月开展居民、非公、社会组织党支部主题党日，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新成立非公党支部5个，更好发挥党建统领作用，塑造好的营商环境；开展“七一”表彰活动，鼓励全体党员向优秀学习致敬；完成电视教育宣传片拍摄，让党员向身边榜样学习看齐；完成至少1次社区干部、专职网格员招聘或补录工作；有序启动社区党委换届工作。完成书记补贴及老党员补贴发放。</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非公、社会组织党组织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场次数	10	≥	12	场次	是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	≥	95	%	否	
	社区下属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发放人数	10	≥	282	人	是	
	非公、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员群众满意度	10	≥	90	%	否	
	社区党组织活动参加人数	10	≥	2732	人	否	
	非公党组织联合党员活动参加人数	5	≥	169	人	否	
	有效引导非公经济社会组织坚定不移跟党走	10	定性	好		否	
	明显提升社区党员精神风貌，有效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党工委党校培训次数	5	≥	8	期	否	
	书记补贴、老党员补贴发放完成率	5	≥	95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社区党组织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场次数	5	≥	248	场次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及武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48.05					
项目概况	<p>1.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法规，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切实增强军人职业荣誉感，不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保障军人的合法权益，个性化、一对一服务退役军人，做好常态化联络、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馈、信访接待、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等事务。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退役军人走访慰问和帮扶援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八一”建军节期间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春节及八一等重大节日对优抚对象的慰问</p> <p>2.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围绕百年建军目标，根据《兵役法》、重庆市基层人民武装部正规化建设的规定，负责民兵组织建设、军事训练、政治教育和装备器材的管理，摸清符合具备民兵编组人员、装备编组条件的单位情况，狠抓落实，加强“两新”组织武装部规范建设，推动落实上级赋予的军民融合相关工作，强化党管武装，注重民兵教育，创新国防教育的内容形式，不断提升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质效。根据区人民武装部要求，安排适龄青年兵役登记，宣传征兵政策，增强应征青年爱国意识，提高适龄青年积极性，严格政策规定，抓好各项任务落实，保质保量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p>					
立项依据	<p>1.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转发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关于开展全国村级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验收工作的通知》（江北退役〔2021〕27号）；</p> <p>2.重庆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关于新时代深入开展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渝拥办〔2021〕34号）；</p> <p>3.重庆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关于新时代深入开展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渝拥办〔2021〕34号）；</p> <p>4.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重庆市江北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办公室转重庆市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做好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退役军人走访慰问和帮扶援助工作的通知》；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重庆市江北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八一”建军节期间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的通知》江北退役发〔2023〕19号；</p> <p>5.重庆市江北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的通知》（江北拥办发〔2022〕1号）》（江北拥办发〔2022〕1号）；</p> <p>6.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建立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北退役〔2020〕6号）；</p> <p>7.渝府发〔2019〕31号此件不公开；</p> <p>8.《重庆市基层人民武装部建设细则（试行）》（动〔2019〕14号）；</p> <p>9.《关于抓好2023年民兵思想政治教育的通知》（政〔2023〕05号）；</p> <p>10.《关于抓好2023年民兵整组有关工作的通知》（江武〔2023〕14号）；</p> <p>11.关于印发《2023年江北区下半年征兵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征〔2023〕19号）；</p> <p>12.《关于组织第一批应征青年体检的通知》（江征〔2023〕22号）；</p> <p>13.《关于开展2024年下半年第一批政治考核的通知》（江征办〔2024〕20号）；</p> <p>14.《关于开展2024年下半年第二批政治考核的通知》（江征办〔2024〕21号）；</p> <p>15.《关于组织第二批应征青年体检的通知》（江征〔2023〕25号）。</p>					
当年绩效目标	加强双拥优抚政策的宣传，完善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八一及春节完成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的慰问；顺利完成全年春秋2次征兵工作，根据上级下发的时间进行兵役登记，在辖区内进行征兵政策宣传；组织军事日常训练宣传，完成民兵全年训练，提高民兵训练水平；加强民兵思想政治教育，增强民兵依法履行国防义务观念，组织民兵军事、体能训练，根据武装部需要，组织民兵开展集中点验或分散点验。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应征青年满意度	5	≥	95	%	否
	维护退役军人权益，提高退役军人的职业荣誉感和获得感，保障军人的合法权益	10	定性	持续提高		否
	优抚对象慰问品发放数量	5	≥	4900	人	否
	征兵任务完成人数	10	≥	24	人	是
	优抚慰问金发放完成率	10	=	100	%	否
	退役军人满意度	5	≥	90	%	否
	民兵训练参加人次数	5	≥	200	人	否
	组织民兵训练完成合格率	5	≥	95	%	否
	圆满完成征兵指标任务，营造当兵光荣的良好社会氛围	10	定性	好		否
	优抚对象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	=	100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重要节日慰问优抚对象人次数	15	≥	260	人	是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519.63		
项目概况	<p>1.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重点做好辖区国家安全教育、社会治安、信访稳定、邪教人员教转巩固、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民工欠薪等工作，通过一系列工作措施，维护辖区平安稳定；地区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确保无群访、非法集访等事件发生；严格落实信访工作“三到位一依法”要求，做好重点人员的教育疏导、法制宣传和困难帮扶等工作，进一步规范信访秩序，确保重大敏感时期“三个零目标”和“七个坚决防止”目标的实现；持续做好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居民反间谍安全防范意识和国家安全素养；顺利推动辖区邪教人员攻坚工作，力争全面化解，巩固对象防止反复；联合公安抓好治安重点地区整治工作，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确保年底顺利摘牌；抓好社区戒毒（康复）在册人员管控，充分发挥网格信息员作用，及时收集上报拖欠民工工资、医患纠纷等重点领域矛盾纠纷和辖区隐患，通过加强“雪亮工程”建设联网应用，推进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继续开展全民反诈工作，维护辖区群众财产安全。</p> <p>2.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重点做好辖区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工作，加强重精管理，通过对监护人实施以奖代补政策，有利于减轻患者和监护人的经济负担，提高监护人积极性，促进监护人更好的承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护责任，维护辖区平安稳定。</p> <p>3.为落实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工作，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促进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统筹做好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及辖区内内地质灾害防治、救灾抢险、消防、防汛、交通运输、D级危房等安全。召开季度安全会议4次，开展“512”“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等大型宣传5次，组织100余家物业公司和重点企业召开消防培训会3次，开展应急演练7次，新组建2个微型消防站，开展烟花爆竹禁放值班值守和宣传教育20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12次，检查D级危房3家，检查重点企业及建筑工地45家，召开社区院坝会或网格员会50场，印制宣传手册10000份，制作宣传海报2400份，横幅200条，购买第三方专业安全检查专家服务、交通骁骑及消防安全管理服务。</p> <p>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根据（江北政法发〔2023〕3号）和《关于印发〈2023年全区信访稳定工作要点〉的通知》（江北信联办发〔2023〕3号等文件部署，重点做好辖区国家安全教育、社会治安、信访稳定、邪教人员教转巩固、特殊人群服务管理等工作，通过一系列工作措施，维护辖区平安稳定；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及时有效处置较大矛盾纠纷；着力解决信访突出问题，严格落实信访工作“三到位一依法”要求；持续做好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居民反间谍安全防范意识和国家安全素养；顺利推动辖区邪教人员攻坚工作，力争全面化解，巩固对象防止反复；联合公安抓好治安重点地区整治工作，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确保年底顺利摘牌；抓好社区戒毒（康复）在册人员管控，通过加强“雪亮工程”建设联网应用，推进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继续开展全民反诈工作，维护辖区群众财产安全。重点做好辖区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工作，通过对监护人实施以奖代补政策，有利于减轻患者和监护人的经济负担，提高监护人积极性，促进监护人更好的承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护责任，维护辖区平安稳定；</p> <p>4.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重点开展辖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管理、应急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等工作。开展安全生产、消防、交通等法律知识宣传活动。应急队伍建设、物资采购、保养及维护。购买第三方消防安全管理服务，保障突发应急情况有专业力量及时扑救初起火灾，减少灾害损失，同时提高辖区居民消防安全知识技能和安全意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和专业人员，提供消防安全技术支持、巡查防控、初期火灾扑救、被困群众应急救援、社区消防培训等服务，聘请第三方安全技术支撑服务，查找专业隐患，切实完成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购买第三方交通骁骑服务，提供交通秩序维护；拥堵情况处置；交通违法行为劝阻、制止及固证；路面突发情况处理等服务。切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确保辖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p> <p>5.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在区司法局的指导下，在石马河辖区做好社区矫正工作、通过强制管理措施和帮扶、防止102名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通过人民调解工作化解辖区内矛盾纠纷。通过走访慰问刑满释放人员500名，管控好特殊人员群体。开展法律宣传和购买第三方法律服务将“八五”普法工作落到实处。</p>		
立项依据	<p>1.《关于开展江北区第二届反邪教群众广场舞比赛的通知》（江北反邪发〔2024〕3号）、《关于举办“微关怀·大情怀”演讲比赛的通知》（江北反邪发〔2024〕2号）；</p> <p>2.江北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江北区信访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全区信访工作要点〉的通知》（江北信联办发〔2023〕3号）；</p> <p>3.《关于对涉稳信息给予补偿和奖励的通知》（江北信联发〔2017〕2号）；</p> <p>4.江北信联办〔2016〕41号 关于全面加强全区上访老户“三到位”工作的通知；</p> <p>5.《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宣传工作〉的通知》（江北信联发〔2024〕1号）；</p> <p>6.《江北区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宣传防范工作方案（2022年修订版）》的通知（江北反诈办〔2022〕2号）；</p> <p>7.关于印发〈江北区2024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方案〉的通知》（区委国安办发〔2024〕2号）；</p> <p>8.《关于做好2023年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渝未保办〔2023〕5号）；</p> <p>9.《关于印发〈安全稳定“四最”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渝教办发〔2023〕75号）；</p> <p>10.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平安江北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老马带小马工作室进社区全覆盖提升全区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江北平安办发〔2023〕2号）；</p> <p>11.江北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转发重庆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综治“三基”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江综治委〔2013〕22号）；</p> <p>12.《关于转发〈市委平安办关于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意见（试行）〉重点举措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重庆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江北平安办发〔2020〕1号）；</p> <p>13.《关于印发〈江北区养犬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养犬办〔2024〕1号）；</p> <p>14.重庆市养犬管理条例；</p> <p>15.《关于印发〈江北区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综治委〔2012〕23号）；</p> <p>16.《关于命名全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示范单位（点）的决定》（禁毒委通〔2013〕6号）；</p>		

立项依据	<p>17. 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平安江北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重点人群专项组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p> <p>18. 重庆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开展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的通知（渝防发〔2015〕14号）；</p> <p>19. 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17〕15号）“开展应急救援购买服务,扶持社会专业应急救援能力建设”；</p> <p>20.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基层消防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江北府办发〔2023〕23号）“做强基层一线消防力量”；</p> <p>21. 重庆市江北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做好应急系统换装工作的通知（江北应急〔2022〕15号）；</p> <p>22. 关于开展“战汛—2022”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系列演练的通知（江北汛办〔2022〕1号）；</p> <p>23. 江司文〔2019〕67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p> <p>24. 榆司发〔2016〕38号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印发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标准的通知；</p> <p>25. 《社区矫正实施办法》、《重庆市社区矫正实施细则》、《关于加强江北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江司文〔2017〕48号；</p> <p>26. 重庆市江北区普法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重庆市江北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江普法办〔2022〕8号；</p> <p>27. 江普法办〔2024〕5号关于做好2024年法律明白人培训的通知。</p>												
当年绩效目标	<p>平安建设基层基础工作进一步加强，技防和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信访事件和特殊人群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影响群众安全感突出问题得到进一步治理，持续保障辖区社会秩序平安稳定。完成第三方公司专家参与街道安全检查，完成春节期间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值班检查，完成约450家门店检查，完成道路维修维护。通过心理疏导、思想教育等工作，防止重新犯罪，重新犯罪率低于1%；社会矛盾调解工作成功率达到98%以上。</p>												
绩效指标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指标名称</th><th>指标权重</th><th>指标性质</th><th>指标值</th><th>计量单位</th><th>是否核心</th></tr> </thead> <tbody> <tr> <td>可防性案件减少，发案率降低，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意度指数提高</td><td>10</td><td>定性</td><td>持续提升</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可防性案件减少，发案率降低，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意度指数提高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可防性案件减少，发案率降低，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意度指数提高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提升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能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安全稳定环境</td><td>10</td><td>定性</td><td>持续提升</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提升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能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提升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能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10	定性	持续提升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敏感时期无进京上访、非访，完成信访代理工作完成率</td><td>10</td><td>≥</td><td>90</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敏感时期无进京上访、非访，完成信访代理工作完成率	10	≥	90	%	否							
敏感时期无进京上访、非访，完成信访代理工作完成率	10	≥	90	%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重精病人监护人以奖代补发放完成率</td><td>5</td><td>=</td><td>100</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重精病人监护人以奖代补发放完成率	5	=	100	%	否							
重精病人监护人以奖代补发放完成率	5	=	100	%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网上信访代理工作案件数</td><td>10</td><td>≥</td><td>100</td><td>件</td><td>否</td></tr> </tbody> </table>	网上信访代理工作案件数	10	≥	100	件	否							
网上信访代理工作案件数	10	≥	100	件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微型消防站新增数量</td><td>5</td><td>≥</td><td>1</td><td>个</td><td>否</td></tr> </tbody> </table>	微型消防站新增数量	5	≥	1	个	否							
微型消防站新增数量	5	≥	1	个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安全巡查企业覆盖率</td><td>10</td><td>≥</td><td>90</td><td>%</td><td>是</td></tr> </tbody> </table>	安全巡查企业覆盖率	10	≥	90	%	是							
安全巡查企业覆盖率	10	≥	90	%	是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重点信访人员稳控人数</td><td>10</td><td>≤</td><td>15</td><td>人</td><td>是</td></tr> </tbody> </table>	重点信访人员稳控人数	10	≤	15	人	是							
重点信访人员稳控人数	10	≤	15	人	是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辖区居民满意度</td><td>5</td><td>≥</td><td>90</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辖区居民满意度	5	≥	90	%	否							
辖区居民满意度	5	≥	90	%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td><td>10</td><td>≤</td><td>0.5</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10	≤	0.5	%	否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10	≤	0.5	%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年度预算执行率</td><td>10</td><td>≥</td><td>91</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网上信访代理满意度</td><td>5</td><td>≥</td><td>95</td><td>%</td><td>否</td></tr> </tbody> </table>	网上信访代理满意度	5	≥	95	%	否							
网上信访代理满意度	5	≥	95	%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宣传及精神文明建设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107.44						
项目概况	根据江北区文明建设办公室关于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建设工作，全面提升常态化管理水平要求，常态化开展文明城区建设工作，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成果；常态化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论宣传工作，高效有序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论教育；结合江北区委办统一部署，以志愿服务为基本形式，整合人员队伍、资金资源、平台载体、项目活动，积极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及志愿活动开展；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始终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原则，扎实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意识形态文件精神；切实加强新形势下基层宣传思想工作，建设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工作水平高的宣传思想工作助理员队伍。						
立项依据	1. 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的通知（江北委办〔2022〕53号）； 2. 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网信办《关于开展2022年度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自查评估工作》的通知（江北区委网信办2023.1.5）； 3. 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软件正版化经费预算制度》等7项制度的通知（江北石马河办发〔2023〕53号）； 4. 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石马河街道信息宣传工作补助制度》的通知（江北石马河办发〔2022〕9号）； 5. 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宣传部关于印发《江北区2024年宣传工作要点》的通知江北委宣发〔2019〕7号； 6. 江北区全国文明城区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2023年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江文明建设办发〔2023〕2号）； 7. 重庆市江北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江北区深化拓展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北文明委〔2020〕3号）； 8. 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江北区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北委办发〔2022〕11号）； 9. 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宣传部关于印发《江北区2024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安排》的通知（江北委宣发〔2024〕31号）。						
当年绩效目标	制定每周宣传报道计划，；加强舆情处置，妥善应对处置各类舆情；依托街道及20个社区宣传阵地，常态化巩固全国文明城区建设，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首要任务，围绕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开展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活动，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群众精神文明素养和宣传文化获得感。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提高群众精神文明素养和宣传文化获得感。	10	定性	持续提供		否	
	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展示、形式多样的志愿者活动及宣传文化活动，引导居民群众牢树“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群众精神文明素养和宣传文化获得感。	10	定性	好		否	
	广告及宣传栏制作数量	5	≥	700	块	否	
	开展基层理论宣讲场次	10	≥	42	场次	否	
	上报街、区、市及媒体信息报道完成率	5	≥	95	%	否	
	辖区居民满意度	10	≥	90	%	否	
	舆情处理及时率	10	≥	95	%	否	
	党报党刊订阅完成率	10	=	100	%	是	
	党报党刊订阅数量	5	≥	710	份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上报街、区、市及媒体信息报道数量	15	≥	1500	条	是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5,435.39		
项目概况	<p>1.做好市政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增设及辖区零星环境整治，迎春灯饰布置，；做好危房、自建房排查及鉴定工作；做好辖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巡查；协助执法等工作，对街属城市园林绿化开展市场化养护，按照上级工作安排开展食品药品安全相关工作，制定相关行动方案，提高居民食品安全满意率；循序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加快生态宜居城区建设，推动辖区城市管理工作更上一个新台阶；</p> <p>2.根据区河长办工作安排，按照街道职能职责，落实嘉陵江和盘溪石马河段的管理和保护工作，加强宣传、巡查保洁；依法依规贯彻落实“十年禁渔”制度，加强宣传引导与巡查，严格执法。坚持以问题导向，落实各级河长、部门职责，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做到“守河有责、守河担责、守河尽责”；</p> <p>3.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结合街道工作实际，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针对数字化平台案件投诉进行处理，维护城市界面，改善城乡环境卫生，完成辖区环境整治；通过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处理无人管护区域绿化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营造干净、整洁、有序的城市风貌；保障执法人员正常工作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进行设备配备；</p> <p>4.完成辖区道路两侧建筑物立面外的车行道、人行道、立交桥、车行隧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广场坝子、“立体空间”、轻轨沿线、附属绿地、护栏、隔离栏（墩等）、废弃物箱体等市政环卫设施的清扫保洁和可视范围的垃圾清理；完成社区辖区范围内楼栋外的道路、院坝、绿地、边坡、空地、小游园、“立体空间”等区域清扫保洁和可视范围的垃圾清理，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工作生活环境；</p> <p>5.按市区要求，结合街道实际。依据《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街道有责任指导监督成立业委会，组织召开物业管理培训。本年度预计指导召开业主大会；组织物业小区经理、社区、物业管理自治小组进行物业管理培训；实施辖区无主化粪池的清掏；督促物业自治小组召开物业矛盾调解会，保障自治小组成员经费补贴；完成无物业楼栋消防通道杂物的清理；完成竹园、石马河安置小区200-212号，盘溪六支路29号三处“三无楼栋”消防水表水费缴纳；保证物业小区安全工作经费；依据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入开展“加强物业管理共建美好家园”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北住建发〔2024〕159号），做好“美好家园”建设工作。</p> <p>6.根据上级部门相关文件精神，依据区政府《关于印发江北区安置房若干遗留问题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北府办发〔2020〕56号）、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专题会议纪要〔2021〕6号）江北区城市工作例会2020年第18次会议纪要、区政府第93次常务会议纪要，石马河街道有着11个农转非小区及5个政府拆迁安置小区，2025年完成11个农转非小区及5个政府拆迁安置小区4个季度的物业补贴费用的支付；并依据代建协议保障辖区安置房小区维修资金。</p>		
立项依据	<p>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4〕12号）；</p> <p>2.《重庆市查处违法建筑若干规定》（市政府2014年第282号令）；</p> <p>3.《重庆市园林绿化管理条例》；</p> <p>4.《重庆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关于开展2024年中心城区重点居民区周边道路停车秩序监管执法专项行动的通知》（渝城管执法总队〔2024〕4号）；</p> <p>5.《重庆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p> <p>6.《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p> <p>7.《江北区2023年河长制工作要点》江北河长办〔2023〕3号；</p> <p>8.关于转发《2023年全市长江禁捕退捕工作要点》的通知(江北长江禁渔办〔2023〕6号);</p> <p>9.《关于2023-2026年度环卫清扫保洁服务外包有关工作的通知》；</p> <p>10.《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组织部重庆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快成立小区物业管理自治小组的通知(江北委组发〔2021〕148号文)；</p> <p>11.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入开展“加强物业管理共建美好家园”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北住建发〔2024〕159号）；</p> <p>12.《关于印发江北区安置房若干遗留问题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北府办发〔2020〕56号）；</p> <p>13.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专题会议纪要〔2021〕6号）；</p> <p>14.区政府第93次常务会议纪要。</p>		
当年绩效目标	<p>1.根据城市管理的相关规定，加大对违法占道的查处工作；</p> <p>2.对两家环卫作业公司完成12次考核，完成清扫保洁经费支付；</p> <p>3.减少道路扬尘投诉；监督房屋维修专项资金的合理使用；</p> <p>4.完成11个农转非及5个拆迁安置小区物业补贴费用的支付和应急维修；</p> <p>5.召开物业联席会、沟通协调会，解决物业矛盾纠纷；按时完成盘溪河、嘉陵江日常岸线巡查，沿江垃圾及时清运；</p> <p>6.完成市政设施维护及零星工程建设、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不断消除整治任务外的存量违法。</p>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绩效指标	沿江垃圾清理，辖区水岸线生态环境进一步提升，水生态环境和沿江生态环境持续得到改善，提高长江水源质量的影响，渔业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10	定性	好		否
	辖区环保问题投诉处置率	5	≥	99	%	否
	河道巡查及时率	5	≥	90	%	否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否
	清扫保洁费用支付完成率	15	≥	90	%	是
	拆除违法建筑完成率	5	≥	95	%	否
	城市管理有序，有效提升城市品质	10	定性	持续提高		否
	安置房物业补贴支付完成率	10	≥	90	%	否
	数字平台案件处置数量	10	≥	55000	件	是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辖区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10	≥	156.45	万元/平方米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14.54						
项目概况	加强街道财政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强化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进度管理，进一步规范财务核算；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明确岗位职责、权限和流程，确保业务活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加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定期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和监督，确保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和完善。编制年度预算，确保资源的有效配置，跟踪预算执行情况，定期对比实际数据与预算目标的差异，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确保预算目标的顺利实现；按照主管部门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运用比率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对财务报表进行深入分析，评估单位财务状况。协同市场监管所、税务，联动经发办和社区对辖区企业进行入户巡访，做好政策服务和困难帮扶；对各科室及社区进行财务政策、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培训工作；按区财政局要求对预算、决算情况进行公开；对财务档案进行归档，并开展财务档案电子化工作；按区财政要求做好票据管理工作。						
立项依据	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2025年区级预算的通知》； 2.《关于进一步加强辖区企业对口服务工作的通知》江北府发〔2013〕37号； 3.《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国家档案局发布第13号令）； 4.《重庆市江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江北财发〔2024〕32号； 5.《重庆市江北区审计局关于报送2024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江北审发〔2024〕5号。						
当年绩效目标	加强街道财政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做好预决算、财政资金监督检查，推进绩效评价及财务管理，进一步规范财务核算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对预算执行进度慢、绩效偏差较高的项目加强研判分析，及时纠偏，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决算编报工作；按时完成预算公开、决算公开挂网工作；完成全年会计凭证装订及财务档案归档工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加大对民生实事、救助、社会保障等领域的投入，提升了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优秀体现了民生改善的积极作用。	10	定性	优		否	
	预算、决算编制工作完成时效性	5	≥	95	%	否	
	协助辖区税务所，联系辖区企业数量	15	≥	500	个	是	
	辖区服务企业满意度	10	≥	90	%	否	
	开展内审项目数量	20	≥	2	个	是	
	会计凭证装订完成率	5	≥	95	%	否	
	审计项目完成率	10	≥	95	%	否	
	预算、决算公开及时率	5	≥	98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强化预算管理制度，增强财政财务支出活动，服务辖区企业，助推地区经济建设	10	定性	好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6.04						
项目概况	按照区委、区政府及区纪委监委要求，协助街道党工委加强全面从严治党，认真履行好纪委监委自身监督职责，完成上级党委、政府及纪检监察机关有关纪检监察工作任务，重点工作任务为开展廉政宣传教育、实施廉洁文化建设、办信办案和纪检干部自身建设等，持续巩固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不断加强干部作风建设，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立项依据	1.《关于推进清廉建设的实施方案》（江北委发[2024]8号）； 2.《关于举办“清风扬正气廉韵润初心”江北区清廉文化主题优秀作品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3.《关于进一步加强派出监察室工作的实施意见》（江北纪发〔2020〕35号）； 4.《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江北委发[2014]36号）； 5.《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江北委发[2014]36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社区廉政文化墙制作安装；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廉政宣教活动；查办问题线索3起及以上；举办纪检工作培训；完成廉洁文化进社区示范点建设工作；巩固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不断加强干部作风建设，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办信办案时效率	15	≥	95	%	是	
	社区廉政文化墙设计制作安装社区数	15	≤	6	个	否	
	廉政文化宣传群众满意度	10	≥	90	%	否	
	办信办案办结率	10	≥	95	%	否	
	订阅纪检报刊书籍	10	≥	20	本	否	
	巩固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不断加强干部作风建设，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20	定性	持续加强		是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社区廉政文化墙设计制作安装完成率	10	≥	95	%		否	

表十二

##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80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石马河街道办事处																				
当年预算	2,932.24																						
项目概况	<p>1.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和区民政局的指导下，牢牢把握民政工作的思想指引、职责使命、根本动力、底线要求和文化内涵，聚焦“惠民安民先行示范目标”，紧扣“一条主线”，抓实“两项工程”，顺应“一大改革”，推进“八项行动”，办好“六件实事”，奋力推进具有江北辨识度的民政工作全市领先、全国一流、全面发展；</p> <p>2.持续抓好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作，建成困难群众信息数据库，增强主动发现能力，确保困难群众“应救尽救、应救早救”。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备用金作用，优化“先行救助”、“一事一议”救助程序，深化以镇街为主体的“分级审批”“跟进救助”“一次审批、分阶段救助”政策。健全“代领代发、主动发现、退出预警、动态管理”四项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特困等救助政策，加强特困人员供养，重点抓好分散供养特困对象照料护理协议签订和日常走访探视，探索分散特困人照料护理标准</p> <p>3.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以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履责、社会多方参与，以社区为基本单元，进一步加强社区阵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提升社区便民利民服务功能，推动更加适应群众服务和使用需求。一是按政策规定落实经费，确保社区组织资金到位，保障管理服务有效覆盖常住人口；二是以党群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p> <p>4.为更好适应我市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需要，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素质优良、敬业奉献、结构合理、群众满意的社区工作者队伍，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维护社会安定有序，巩固党的长期执政根基。对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对象发放补贴，体现党和政府对在农村基层工作多年的离任村干部的关心和照顾；</p> <p>5.根据江北区残疾人工作要点。全面、准确、及时落实13名残疾人专职委员、2名残疾人信息联络员等各项工作补贴，加强残联组织建设，提升残疾人工作者服务能力。开展残疾人服务日常事务工作，抓好特惠政策落实，发放残疾人专业用品用具，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推动残疾人文娱事业全面发展，积极开展残疾人各类节日、日常活动。提供残疾人择业就业服务，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自立自强。开展残疾人政策及法律法规宣传活动，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做好残疾人信访稳定工作。积极向市残联福利基金会捐款，热心残疾人公益事业，营造全社会关爱帮扶残疾人的浓厚氛围，形成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风尚，有效提升辖区残疾人的幸福感。</p>																						
立项依据	<p>1.重庆市民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最低生活保障申请审批规程》和《重庆市最低生活保障动态管理规范》的通知(渝民发〔2016〕80号)；</p> <p>2.《重庆市殡葬管理条例》；</p> <p>3.《关于进一步强化服务提升社会救助工作实效的通知》(渝民〔2023〕137号)；</p> <p>4.《重庆市江北区民政局关于开展建设社会救助服务站工作的通知》(江区民发〔2022〕39号)；</p> <p>5.《关于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工作的通知》(江区民发〔2019〕32号)；</p> <p>6.《转发区卫计委关于进一步加强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联合服务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江北府办〔2015〕60号)；</p> <p>7.《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6〕47号)；</p> <p>8.《关于加强村(社区)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江北委组发〔2017〕213号)；</p> <p>9.《关于加强社区组织工作用房和居民公益性服务设施建设及管理工作的通知》(江北委办〔2020〕49号)；</p> <p>10.《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关于转发&lt;重庆市总工会关于调整基层工会法定节假日慰问标准的通知&gt;的通知》；</p> <p>1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江北区村(社区)残疾人助残志愿者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江北府残工委发〔2024〕7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推进“暖心救助”行动，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推进“江北善治”行动，提高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推进“品质养老”行动，推动养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推进“温情服务”行动，提升公共服务管理水平；老社区零星工程，通过新建、改建社区组织的办公用房，切实优化社区组织的工作和服务环境；每月按时发放和缴纳社区工作者、专职网格员工资、社保；发放完成残疾人专职委员及残疾人信息联络员工作补贴，做好残疾人用品用具发放。</p>																						
绩效指标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指标名称</th><th>指标权重</th><th>指标性质</th><th>指标值</th><th>计量单位</th><th>是否核心</th></tr> </thead> <tbody> <tr> <td>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补贴发放率</td><td>5</td><td>≥</td><td>98</td><td>%</td><td>否</td></tr> <tr> <td>保障社区正常运转个数</td><td>5</td><td>=</td><td>20</td><td>个</td><td>否</td></tr> </tbody> </table>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补贴发放率	5	≥	98	%	否	保障社区正常运转个数	5	=	20	个	否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补贴发放率	5	≥	98	%	否																		
保障社区正常运转个数	5	=	20	个	否																		

绩效指标	健全综合服务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加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运行维护，建立社会化运作机制，提高场地、设施利用率	10	定性	好		否
	保证临时救助工作正常运作，开展各类救助，精准识别受助对象，做到应保尽保，体现党和政府对人民群众的关心和温暖	10	定性	有序开展		否
	社会救助政策知晓率	10	≥	90	%	否
	特困人员入住市级养老院人数	5	≥	10	人	否
	保障社区运转经费成本	10	≤	11	万元/年	否
	社区工作者、网格员薪酬、社保、绩效等费用发放完成率	15	≥	95	%	是
	辖区居民满意度	10	≥	90	%	否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临时救助人数	10	≥	150	人	是